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KING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788)

內幕消息

MT BUNDY 金礦項目礦山管理計劃獲批 及礦山作業授權獲授予

本公告乃由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發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Primary Gold Pty Ltd已就Rustlers Roost及Quest 29項目獲得北領地政府土地、規劃及環境部(「**土地、規劃及環境部**」)根據《2001年礦業管理法案》及《2019年環境保護法案》批准的礦山管理計劃(「**礦山管理計劃**」)，並被授予礦山作業授權(「**授權DML1209-01**」)。

該礦山管理計劃涵蓋礦區營地、選廠、尾礦庫、相關配套設施以及Rustlers Roost及Quest 29露天採礦項目，上述統稱為Mt Bundy金礦項目。此類採礦項目的慣常條件均適用，包括由獨立認證工程師監督及提交年度環境採礦報告。

根據JORC規範(2012版)，Mt Bundy金礦項目當前擁有347萬盎司黃金資源量及188萬盎司黃金儲量。所有黃金資源及儲量均位於現有採礦許可證範圍內。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取得Tom's Gully地採礦的環保批文，並於二零二三年取得露天礦以及選廠和配套設施的環保批文。

就礦山管理計劃獲批及授權DML1209-01獲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裁邱玉民博士表示：「此項重要的監管里程碑的達成，使我們能夠將Mt Bundy金礦項目按計劃開發成為一個黃金投產礦山。我們衷心感謝我們技術團隊以及北領地政府部門，尤其是土地、規劃及環境部所作出的巨大努力。憑藉本次批准，我們對於項目落地以及為所有權益相關方創造價值更具信心。」

本公司有信心並全面承諾會在Mt Bundy金礦項目運營之前以及運營過程中滿足所有相關條件。基於其他工作的進展以及董事會的審批，本公司計劃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上旬啟動營地建設的現場施工，並於二零二六年第三季度開始選廠建設，目標於二零二八年第一季度開始生產黃金。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夏苗

中國上海，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邱玉民博士、張晶女士、湯文斌先生及張俊峰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夏苗先生及趙延超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平先生、王安建博士、趙炳文先生及孫鐵民博士。